

受益所有人信息表（适用于机构及非信托类产品）

提示：根据中国人民银行《金融机构客户受益所有人识别管理办法》等规定，请贵机构结合自身情况，如实填写受益所有人信息。

客户名称			
基金账号 (新开户免填)		交易账号 (新开户免填)	
机构类型（请勾选对应类型）	受益所有人类型 请按标准依次判定本机构所属机构类型中的适用情形并勾选，在受益所有人信息中按要求填写适用情形的对应自然身份信息；同时根据《受益所有人证明材料一览表》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如不够填写可加附页直至填写完整。		
☐ 豁免机构	以下类型无需识别受益所有人，但需提供能够证明受益所有人类型的证明文件 ☐ A1. 机关法人及代表其行使职权的派出机构、临时性机构，包括政党机关、人大机关、政协机关、行政机关、监察机关、司法机关、军事机关等及代表其行使职权的派出机构、临时性机构； ☐ A2. 事业单位； ☐ A3.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包括居民委员会和村民委员会； ☐ A4.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A5. 政府间国际组织、外国政府、外国政府驻华使领馆及办事处等组织及机构		
☐ 简化机构	☐ B1.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合伙专利代理机构等，将机构负责人认定为受益所有人 ☐ B2.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包括农民专业合作社和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社，将法定代表人认定为受益所有人 ☐ B3. 合格境外投资者，将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或者合格境外投资者业务负责人认定为受益所有人 ☐ B4. 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将机构负责人认定为受益所有人 ☐ B5. 国有独资公司、国有控股公司以及全民所有制企业、集体所有制企业和联营企业，将其法定代表人认定为受益所有人 ☐ B6. 个人独资企业，将投资人认定为受益所有人 受益所有人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国籍：_____ 出生日期：_____ 证件类型：_____ 证件号码：_____ 证件有效期：_____ 常住地址：_____ 联系方式：_____ 人员职务（选择 B1-B5 项必填）：_____ 出资比例（选择 B6 项必填）：_____ 形成时间：_____ 终止时间（如有）：_____		
☐ 法人及其分支机构、国有参股公司 ☐ 非法人组织及其分支机构 ☐ 外国公司分支机构或外国企业常驻代表机构	☐ C1. 是否存在通过直接方式或者间接方式最终拥有法人、非法人组织 25%以上股权、股份或者合伙权益的自然人（ ☐ 是； ☐ 否；如否，请继续勾选下一项） ☐ C2. 是否存在虽未满足C1 标准，但最终享有法人、非法人组织 25%以上收益权、表决权的自然人（ ☐ 是； ☐ 否；如否，请继续勾选下一项） ☐ C3. 是否存在虽未满足C1 标准，但单独或者联合对法人、非法人组织进行实际控制的自然人（ ☐ 是； ☐ 否；如否，请继续勾选下一项） ☐ C4. 是否不存在上述C1-C3 情形的自然人，将负责日常经营管理的人员认定为受益所有人（ ☐ 是； ☐ 否） ☐ C5. 如为外国公司分支机构或外国企业常驻代表机构，在 C1-C4 识别的基础上，还应将本分支机构的至少一名高级管理人员认定为受益所有人（勾选此项的，必须同时勾选 C1-C4 至少一类）		

	☐ C6. 属于国有参股公司，在按照 C1-C4 识别基础上，不再识别国有资本部分的受益所有人（勾选此项的，必须同时勾选 C1-C4 至少一类） 受益所有人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国籍：_____ 出生日期：_____ 证件类型：_____ 证件号码：_____ 证件有效期：_____ 常住地址：_____ 联系方式：_____ 受益所有权关系类型（选择填写 C1-C5）：_____ 持有股权、股份、权益比例（选择 C1 项必填）：_____ 收益权、表决权的比例（选择 C2 项必填）：_____ 实际控制的方式（选择 C3 项必填）：☐ 协议约定形式 ☐ 其他形式_____ 实际控制的内容（选择 C3 项必填）：☐ 决定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 ☐ 决定公司重大经营、管理决策的制定或执行；☐ 决定公司的财务收支；☐ 长期实际支配使用重要资产或者主要资金；☐ 其他_____ 人员职务（选择 C4、C5 项必填）：_____ 形成时间：_____ 终止时间（如有）：_____
☐ 企业年金、职业年金、社保/基本养老保险、养老金产品、银行理财等公募资管产品	将管理资产管理产品的自然人认定为受益所有人 ☐ 基金经理/投资经理或直接操作管理基金/产品的自然人 ☐ 产品的主要负责人、主要管理人或者主要发起人 ☐ 其他，请说明：_____ 受益所有人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国籍：_____ 出生日期：_____ 证件类型：_____ 证件号码：_____ 证件有效期：_____ 常住地址：_____ 联系方式：_____ 人员职务：_____ 形成时间：_____ 终止时间（如有）：_____
☐ 基金/证券公司资产管理产品、私募投资基金等私募资产管理产品	E1. 是否存在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最终拥有超过 25% 权益份额的自然人（☐ 是；☐ 否；如否，请继续勾选下一项） E2. 是否存在虽未满足 E1 标准，但最终享有 25% 以上收益权、表决权的自然人（☐ 是；☐ 否；如否，请继续勾选下一项） E3. 是否存在虽未满足 E1 标准，但单独或联合对产品进行实际控制人的自然人（☐ 是；☐ 否；如否，请继续勾选下一项） E4. 是否不存在上述 3 种情形，识别至少 1 名负责日常经营管理的人员（☐ 是；☐ 否） 受益所有人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国籍：_____ 出生日期：_____ 证件类型：_____ 证件号码：_____ 证件有效期：_____ 常住地址：_____ 联系方式：_____ 受益所有权关系类型（选择填写 E1-E4）：_____ 持有权益份额比例（选择 E1 项必填）：_____ 收益权、表决权的比例（选择 E2 项必填）：_____ 实际控制的方式（选择 E3 项必填）：☐ 基金经理/投资经理或直接操作管理基金/产品的自然人 ☐ 产品的主要负责人、主要管理人或者主要发起人 ☐ 其他，请说明：_____ 人员职务（选择 E3、E4 项必填）：_____ 形成时间：_____ 终止时间（如有）：_____

☐ 无需识别	☐ 个体工商户
特定自然人	
1、除上述已披露的受益所有人外，是否存在其他控制权限/产品的自然人和实际受益人： ☐ 否 ☐ 是，请参照受益所有人提供相应的信息及身份证明文件 2、以上账户实际控制人、受益所有人是否存在外国政要、国际组织的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特定关系人？ ☐ 否 ☐ 是，请说明客户的财产来源/资金来源，并提供相应证明文件，如资金募集、审计报告等相关证明文件等。 财产来源/资金来源：_____	
客户及受益所有人是否符合以下情形，如符合请勾选： 1、客户及受益所有人是否符合以下情形，如符合请勾选： ☐ 客户、控股股东或受益所有人均未来自高风险国家或者地区； ☐ 客户所有权或者控制权结构不存在复杂情况（如所有权结构涉及境外持股且无法核实登记注册信息，存在循环嵌套、交叉持股，存在协议控制、代持）； ☐ 客户所有权或者控制权不存在异常变化，如客户频繁更换法定代表人、高级管理人员、受益所有人，且无合理理由； ☐ 本表填写的受益所有人信息与受益所有人信息查询管理系统的备案信息不存在重大差异情形； ☐ 客户及受益所有人不存在其他涉嫌洗钱或恐怖融资的情形。 如不符合，请提供受益所有人全面身份信息，说明客户的财产来源 / 资金来源或者 / 及说明客户所有权和控制权情况等补充信息，并提供相应证明文件，如资金募集、审计报告、代持协议及类似法律效力的文件等相关证明文件等。 2、受益所有人信息是否与受益所有人信息查询管理系统的备案信息存在非重大差异： ☐ 不存在 ☐ 存在，请说明非重大差异的具体情况、出现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	
本机构声明：本机构已经充分了解国家有关基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和反洗钱的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和本申请表的填写要求及背面条款等，仔细阅读过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公司、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公告和业务规则，并自愿遵守相关条款，履行基金投资者/资产委托人的各项义务。本机构保证此申请表所填信息及所提交文件均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其承担责任。当本机构提供的信息或资料发生变化，保证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贵司，并对此承担责任。本机构保证用于投资的资金来源合法，并对其承担责任。本机构保证所进行的交易行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各项法律、法规和规定，并愿意承担投资风险，并自愿履行投资者的各项义务。本机构承诺将配合开展受益所有人识别、信息查询核对及差异报告工作。本机构知悉并同意，贵司可根据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和反洗钱工作需要向资产托管人、相关监管部门和机构提供相关信息。本机构已阅读本申请表所附内容，并自愿遵守相应条款，特此确认。	

机构公章（首次开户）/预留印鉴（信息变更）：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章（首次开户）： 授权经办人签署：

日期： 年 月 日

以下由直销机构填写		
经办人员：	复核人员：	业务受理章：

填表说明：

- 受益所有人指对非自然人客户最终拥有或者实际控制，或者享有最终收益的自然人。
- 外国政要：**包括外国现任或者离任的履行重要公共职能的人员，如国家元首、政府首脑、高层政要，重要的政府、司法或者军事高级官员，国有企业高管、政党要员等。**国际组织的高级管理人员：**正在或曾经在国际组织中担任重要公职的高级管理成员，如董事、副董事、董事会成员或有相当职责的其他人员。**特定关系人：**包括其父母、配偶、子女等近亲属，以及义务机构知道或者应当知道的通过工作、生活等产生共同利益关系的其他自然人。
- 财产来源是指机构客户的企业资产的主要来源；资金来源是指机构客户投资使用资金的来源。
- 受益所有人信息重大差异是指：（1）受益所有人不匹配，例如发现受益所有人信息查询管理系统保存的受益所有人多出、遗漏或者存在其他不一致且影响识别受益所有人的；（2）受益所有人身份的关键信息要素不一致，如对于同一受益所有人，发现受益所有人信息查询管理系统保存的人员姓名、性别、国籍、出生日期以及身份证件或者身份证明文件种类、同一身份证件或者身份证明文件的号码存在不一致；（3）受益所有人的权利状况信息存在重大不一致，例如对于同一受益所有人，发现受益所有人信息查询管理系统保存的股权（合伙权益）比例、收益权比例或者表决权比例，实际控制的方式和内容，担任的职务等存在不一致且影响受益所有权关系类型的最终认定，或者受益所有权形成、终止时间出现年月差异的；（4）影响识别受益所有人的其他实质性差异。
- 受益所有人信息非重大差异是指：（1）对于同一受益所有人，因拼写、缩写等原因导致非汉字姓名书写不一致；（2）受益所有人的权利状况信息存在非重大不一致，例如对于同一受益所有人，发现受益所有人信息查询管理系统保存的股权（合伙权益）比例、收益权比例或者表决权比例，实际控制的方式和内容，担任的职务等存在不一致，但不影响受益所有权关系类型的最终认定的；（3）不影响识别受益所有人的其他差异。
- 受益所有人证明材料一览表，如下表所示：

客户类型	受益所有人所需证明材料
豁免机构	能够证明其符合豁免规则的文件：如党政机关介绍信、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证明信，政府相关部门开具的证明其合法成立的书面文件等
简化机构	- 能够证明对应法人、非法人组织类别的文件 - 该受益所有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
法人	- 法人的相关佐证材料、数据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登记证书）或者其他可以验证法人身份的文件，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股东名单、股东持股数量以及持股类型（包括相关的投票权类型） - 该受益所有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
合伙企业/其他非法人组织	- 合伙企业的相关佐证材料、数据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或者其他可以验证合伙企业身份的文件，合伙协议、合伙人名单、各合伙人承担责任的方式以及合伙人持有的合伙权益比例等。非法人组织的相关佐证材料、数据或信息，参照合伙企业执行 - 该受益所有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
外国公司分支机构或外国企业常驻代表机构	- 外国公司分支机构的相关佐证材料、数据或信息：包括外国公司按照上述“法人”类别所规定的信息和资料，以及外国公司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和高级管理人员信息等 - 该受益所有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
资产管理产品	- 资产管理产品的相关佐证材料、数据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资产管理产品合同或者类似书面文件、资产管理产品说明书，产品份额持有人名册或者其他可以证明投资人权益份额的文件，资产管理产品管理人以及管理资产管理产品的自然人信息上述证明文件，如注册文件、份额持有人清单、授权文件、产品合同/说明书等 - 该受益所有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